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之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等内容而引致之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KAISUN ENERGY GROUP LIMITED

凯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8203)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股东周年大会投票结果

董事会欣然宣布，于股东周年大会上，股东以投票方式正式通过于股东周年大会上所提呈之所有决议案。

凯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会（「董事会」），欣然宣布于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举行之股东周年大会（「股东周年大会」）的投票表决结果。

于股东周年大会举行日期，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为 576,566,055 股，此乃赋予持有人权利出席股东周年大会并于会上表决赞成或反对任何决议案之股份总数。股东于股东周年大会上就提呈之决议案进行投票时，未受任何限制。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获委任为股东周年大会之监票员，以进行投票事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普通决议案		票数(%)	
		赞成	反对
1.	省览及考虑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财务报表、董事会报告及独立核数师报告	201,631,900 (100%)	0 (0%)
2.	(a) 重选陈立基先生连任董事	201,631,900 (100%)	0 (0%)
	(b) 重选刘瑞源先生连任董事	201,631,900 (100%)	0 (0%)
	(c) 重选黄润权博士连任董事	201,631,900 (100%)	0 (0%)

	(d) 重选萧兆龄连任董事	201,631,900 (100%)	0 (0%)
	(e) 授权董事会厘定董事酬金	201,631,900 (100%)	0 (0%)
3.	续聘核数师及授权董事会厘定核数师酬金	201,631,900 (100%)	0 (0%)
4.	载于股东周年大会通告内之第4项普通决议案（授予董事配发及发行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权）	201,631,900 (100%)	0 (0%)
5.	载于股东周年大会通告内之第5项普通决议案（授予董事购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权）	201,631,900 (100%)	0 (0%)
6.	载于股东周年大会通告内之第6项普通决议案（扩大授予董事发行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权）	201,631,900 (100%)	0 (0%)

由于以上第一至第六项决议案每一项获超过 50%之票数投票赞成，所有决议案已获股东通过为普通决议案。

承董事会命
凯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陈立基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于本公告日期，董事会成员包括执行董事陈立基先生及杨永成先生，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刘瑞源先生、萧兆龄先生、黄润权博士及 Anderson Brian Ralph 先生。

* 仅供识别